# 2024年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唱梦痕 更新时间：2024-02-13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一保证人： 保证人： 保证人：为确保 (以下简称债务人，身份证号码： )与债权人签订的编号为20xx年借贷字第 0601号《民间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切实履行，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保证人愿意为债务人依...*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一**

保证人： 保证人： 保证人：

为确保 (以下简称债务人，身份证号码： )与债权人签订的编号为20xx年借贷字第 0601号《民间借款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切实履行，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保证人愿意为债务人依主合同与债权人所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为明确缔约各方权利义务，根据我国《担保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缔约各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被保证的主债权种类、数额(币种及大写金额)分别为：个人民间借贷人民币伍佰万元整。 第二条：保证范围和责任

保证人保证的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执行费、评估费、执行费、拍买费、公告费、送达费、手续费等债权人实现债务的费用。

针对本合同每个单个保证人，无论债权人对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他担保(包括但不仅限于保证、质押、抵押)，不论上述其他担保何时成立、是否有效、债权人是否向其他担保人提出权利主张，也不论是否有第三方同意承担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债务，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均不因此减免，债权人均可直接要求各保证人依照本合同约定在其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各保证人将不提出任何异议。

每位保证人对本合同项下保证范围承担100%连带责任保证。 第三条：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有多个保证人的`，各保证人共同对债务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第四条：保证期间

1、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第五条：保证合同的独立性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部分无效或被撤销、被解除并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如主合同被确认为不成立、不生效、无效、部分无效或被撤销、被解除，则保证人对于债务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而形成的债务也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保证人承诺

1、保证人有义务在本合同有效期间按债务人要求提供真实的个人及家庭财产信息。

2、保证人为法人单位的，有义务应债权人要求如实向债权人提供真实的报表、银行开户的全面信息、企业资产状况、其它负债的状况和变动情况。

3、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债务，保证人自愿履行保证责任。

4、发生以下事项时，保证人应于事项发生后五日内书面通知债权人：

(1)保证人为法人，发生股权变更、管理层人事变动、公司章程修改的;

(2)保证人为个人，发生婚姻情况变动、重大疾病、家庭成员增减变化的、受到行政或刑事处罚、涉及重大民事法律纠纷、个人及家庭重要资产变动的;

(3)保证人变更名称、住所、电话等事项的;

(4)保证人作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企业发生合并、分立、股权变动、增减资本、合资、联营等情况。

5、保证人采取以下以下行动，应提前15日书面通知债权人并征得债权人书面同意：

(1)保证人为法人单位，改变资本结构或经营方式的：

(2)保证人为其他第三人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或以其主要资产、权利为其他第三人债务提供抵押、质押担保，可能影响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保证责任的;

第七条：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任何指令、自身地位及财力状况的改变而改变。

第八条：本合同生效后，债权人和债务人如需要延长主合同项下借款期限或者变更主合同除借款金额以外的其他条款的，不必征得保证人同意。

第九条：本合同生效后，债权人有权对保证人的资金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保证人提供其资产状况、财务报表等材料，保证人应积极如实提供。

第十条：保证人代债务人清偿借款本息、费用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第十一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各缔约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变更本合同条款时，应经缔约各方共同协商同意，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各缔约方均应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缔约各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争议，应协商或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的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者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保证人变更联系地址时;必须\_5\_天内告知债权人。在保证人事先没有告知债权人之前，债权人或法院按照本合同写明的联系地址向对方发送法律文件，到达保证人的合同联系地址时视为送达，保证人不能签收或拒绝签收，不影响送达的实际发生。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签约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认识一致。 第十六条：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各缔约方各持一份，效力相同。

债权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

保证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

保证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

保证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身份证号码：

签约地：xxx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二**

债权人：\_\_\_\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

电话：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或者组织机构代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确保甲方与(以下简称当户或者债务人)订立的\_\_\_\_\_\_\_\_\_\_\_\_\_\_号《典当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甲方债权的实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订立本合同。

一、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被担保的主债权为甲方依据主合同向债务人发放的当金(典当借款)形成的全部债权，当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

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即典当期限于\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届满。期满可续当，可以连续续当。

三、保证方式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即债务人没有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债务的，甲方有权要求债务人履行债务，并有权要求乙方在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保证担保的范围

4.1、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当金本息(含罚息)、典当综合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以及主合同约定由债务人承担的其他费用。

4.2、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甲方通过诉讼或者非诉讼的方式向债务人或者乙方请求履行债务(承担保证责任)所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通信费、公证费、诉讼费、申请财产(诉前)保全担保费、律师费等。

五、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即从本合同项下典当期间届满之日起经过两年。

六、声明与承诺

6.1、乙方已经全面了解主合同的内容，并充分理解本合同订立后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6.2、乙方为借款人提供保证担保并订立本合同，已经按照法律或者公司章程之规定，履行了相应的批准手续。

6.3、乙方对向甲方提供的所有文件、报表、凭证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6.4、保证期间，甲方依法将主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乙方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

6.5、保证期间，甲方与债务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乙方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但是，经乙方书面同意变更的，乙方对变更主合同后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

6.6、被担保的债权有物的担保的，不论物的担保人是债务人还是第三人，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全部担保责任，乙方和物的担保人均同时负有担保全部债权实现的义务。

6.7、被保证的债权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任何一个保证人承担全部保证责任，保证人均负有担保全部债权实现的责任。

6.8、主合同解除后，乙方仍然承担主合同项下债务连带担保责任。

6.9、债务人没有按照主合同约定履行债务或者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甲方要求乙方在保证范围内履行债务的，乙方应当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履行。乙方不履行债务，甲方提起诉讼或者仲裁的，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者仲裁费、律师费等，由乙方承担。

6.10、保证期间，乙方发生经营范围变更、重大诉讼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其履行保证义务的情形的，及时书面通知甲方。

七、其他约定

7.1、甲、乙双方可以以特快专递、挂号信、电话、传真、短信息、电子邮件等任何一种方式向对方送达有关本合同(主合同)的通知或者其他文件。只要一方提供了发出有关通知、文件的证据，对方不得以没有收到为由进行抗辩。一方发生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住所(地址)、通信方式等变更事项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没有及时通知对方，造成不能收到或者迟延收到对方发出的通知、文件的，责任自负。

7.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订立补充协议;协商不成的，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7.3、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形成诉讼的，由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管辖。

7.4、本合同附件有：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清单。

7.5、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7.6、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乙双方已认真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甲方已就本合同有关条款向乙方作了详细说明，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法律后果全部知晓、理解、接受。

甲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借款合同担保书2

编号：\_\_\_\_\_\_\_\_\_

保证人：\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户：\_\_\_\_\_\_\_\_\_

\_\_\_\_\_\_\_\_\_银行：

鉴于你行向\_\_\_\_\_\_\_\_\_（下称“借款人”）提供（币种）\_\_\_\_\_\_\_\_\_贷款（金额）\_\_\_\_\_\_\_\_\_（大写：\_\_\_\_\_\_\_\_\_）（下称“贷款”）该借款合同（下称“合同”）编号为\_\_\_\_\_\_\_\_\_。该贷款期限为\_\_\_\_\_\_\_\_\_，利率为\_\_\_\_\_\_\_\_\_，用于\_\_\_\_\_\_\_\_\_。本保证人已了解并同意“合同”所有条款，应“借款人”要求，现本保证人同意为上述“贷款”全额担保，特此开立以你行为受益人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担保书，向你行保证如下：

一、本保证人保证“借款人”全面履行“合同”。如“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偿付各期到期（包括被宣布到期）应付款项，包括本金、利息、费用、罚息、违约金和赔偿金（以下称“到期应付款项”），不论由何原因造成，对此全部和任何“到期应付款项”，本保证人保证按下述第二条规定承担连带偿付责任和/或连带赔偿责任。

二、如果“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规定如数偿付上述“一期应付款项”，你行即有权直接向本保证人索偿，而无须先行向借款人追偿（/处分抵押品），本保证人保证在收到你行第一次书面索付通知后十五天内，即无条件按通知要求将上述“借款人”的全部“到期应付款项”以“合同”规定的币种主动支付给你行，应支付额计算至本保证人实际支付日。上述索付通知书，即作为付款凭证，对本保证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三、如果本保证人未能按前条规定期限履行上述担保责任，由此造成的延付利息和你行的其它经济损失由本保证人承担；同时，你行有权从本保证人存款帐户中扣收上述全部“到期应付款项”和延付利息。本保证人保证不提出异议和抗辩。

四、本保证人同意，今后若需追加“贷款”金额，对不超过“合同”金额\_\_\_\_\_\_\_\_\_%的追加贷款部分，按本担保书规定承担担保义务。

五、在“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清偿完毕之前，本保证人不能行使由于履行本保证项下义务而获得的任何代位权和索偿权。如果“借款人”向本保证人提供抵押品，非经你行书面同意，本保证人也不应行使抵押项下的权利；如果经你行同意处理抵押品，其所得全部项保证首先用于向你行偿付上述“到期应付款项”。

六、本保证人在此同意，如果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或数种情况时，本担保书第一、二、三、四条规定的连带偿付责任（/连带赔偿责任）丝毫不受影响，本担保书继续有效。

1、本担保项下所有当事人变更各自的名称、地址、合资合作合同、企业章程、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企业性质，或借款人合并、分立、停业、撤销、解散、破产等；

2、你行延缓行使“合同”规定的权利和/或本担保项下的权利，或对“贷款”项下的还款给予任何宽限，或与“借款人”之间达成其它任何形式的和解或变通执行方式，无论是否通知本保证人；

3、“借款人”执行其上述主管部门下达的任何行政指令和规定，或“借款人”与任何单位签署任何合同、协议、契约及其它文件；本保证人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任何行政指令和规定。

七、如果全部或部分“到期应付款项”由“借款人”清偿以后，发生“借款人”破产被清盘，而根据法律规定该全部或部分清偿无效，届时，本担保书对该全部或部分“到期应付款项”继续承担本担保书规定的担保义务。

八、本保证人在此同意及确认，如你行与“借款人”修改、补充、删除“合同”条款，丝毫不影响上述第一、二、三、四条规定的担保责任和义务，但是变更“贷款”用途条款者除外。除“贷款”用途条款变更以外，“合同”中其他条款的变更无需征得本保证人同意。“合同”中与担保金额和期限有关的条款变更以后，本担保书的担保期限即自动顺延，上述担保义务不变，除非本保证人主动偿付全部“到期应付款项”；担保金额则按本担保书规定的范围及上述期限变更后的贷款利率执行，除非本保证人另有书面承诺。

九、本保证人将按你行要求定期提供有关的财务报表，并将上述第六条第1款中本保证人的变更情况及时通知你行。

十、你行可自主转让本担保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本担保书的受益人包括你行、你行的继承人和受让人。

十一、本保证人的继承人、代理人或受让人将受本担保书所有条款的约束，承担本担保项下的全部担保责任。但非经你行书面同意，本保证人不会转让任何担保义务。

十二、本担保书是连续性的担保，自开立之日起生效，直至“合同”项下全部“到期应付款项”偿清后自动失效。

十三、在执行本担保书过程中如有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应向本担保项下受益人所在地主管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担保书正本一式\_\_\_\_\_\_\_\_\_份，你行执\_\_\_\_\_\_\_\_\_分，本保证人和“借款人”各执一份。

保证人（公章）\_\_\_\_\_\_\_\_\_

签发人（签字）\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三**

借出人： 身份证： (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 身份证： (以下简称“乙方”)

担保人： 身份证： (以下简称“丙方”)

证明人： 身份证：

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就甲方向乙方出借款项等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提出临时性周转借款，甲方经调查、审核，同意向乙方出借人民币 元整，期限为 个月，并自甲方付款日起始算，上述款项付至乙方指定下列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开户账号：

二、乙方自愿提出在借款期限内，向甲方支付资金占用费，并按借款额的每月 %计算，每月支付￥ 元整。

三、乙方承诺按时归还本金及支付资金占用费、专业审查费等，逾期按逾期额的每月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考虑到上述资金占用费、专业审查违约金的.额度皆为乙方自愿提出，乙方承诺不在今后以任何理由提出上述费用等因偏高而调整。

四、乙方自愿将其名下的房产、股票、股权、汽车等资产作为按时归还借款本金，支付资金占用费、专业审查费及支付违约金、甲方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等向甲方提供保证。

五、本合同壹式贰份。乙方执复印件壹份，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丙方：

证明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四**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_\_\_\_\_贷款\_\_\_\_\_\_\_\_\_元。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分期借款计划

分期还款计划

日期

金额

利率

用途

日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利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_\_\_\_作担保。

第八条贷款到期后一个月，如借款方不按期归还本息时，由担保单位(或担保人)负责为借款方偿还本息和逾期罚息。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补充条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借贷款双方各持正本\_\_\_\_\_\_\_\_\_份，担保方\_\_\_\_\_\_\_\_\_份，\_\_\_\_\_\_\_\_\_公证处一份。

第十二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五**

合同编号：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借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保证人：(1)\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因\_\_\_\_\_\_\_\_\_\_\_需要，向出借人申请金额\_\_\_\_\_\_\_\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出借人同意向借款人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主要借款内容

1.借款金额、用途、种类、利率、期限：

\_\_\_\_\_\_

\_\_\_\_\_\_

2.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_\_\_\_结息。

第二条担保内容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出借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3.保证人和借款人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借款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出借人书面索款通知后15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保证人接受出借人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出借人的`利益，并须征得出借人的同意。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借款人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借款人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借款人和出借人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出借人损失，向出借人支付借款金额\_\_\_\_\_\_\_%的赔偿金。

8.借款人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出借人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第三条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借款人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出借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出借人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当出借人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借款人后，出借人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第三人，出借人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借款人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出借人。

第四条争议的解决

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出借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条合同附件

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第七条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借款人、出借人、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借款人：

住所：

保 证 人：

住所：

保 证 人：

住所：

出 借 人：

住 所：

签约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六**

借款人(甲方)：

身份证号：

住址

出借人(乙方)：

身份证号：

住址

保证人：

身份证号：

住址

风险提示：

借款、还款都必须注意保存好相关的书面证据。一般而言，欠条或者借条在债务人之手时，可能将被推定为该债务已经清偿。原告主张债权时，如无法提供书面借据的，应提供必要的事实根据或与自己无利害关系的两人以上的证人证言，来支持自己的主张。

甲方因\_\_\_\_\_\_\_\_\_\_\_需要，向乙方申请金额\_\_\_\_\_\_\_\_\_\_\_\_的借款，经保证人保证担保，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上述借款。经各方协商一致，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借贷利率管理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主要借款内容甲方向乙方甲方民币\_\_\_\_\_\_\_元，借款用途为\_\_\_\_\_\_\_。

风险提示：借款数额肯定要写的，大家也都会写，只是要注意数额应该用大写，并标上币种。在大写的旁边再附注小写，并写上小数点。这样做主要是防止数额被更改。写清楚了，如果你是借款人，你不用担心数额被修改。如果你是出借人，不用担心借款人说数额被你改过。乙方同意将前述款项借给甲方。实际放款日为\_\_\_\_\_\_\_。借款的利息为\_\_\_\_\_\_\_。

风险提示：利息可以由双方自行约定，但如最终引发纠纷，对于未支付的部分利息，只要未超过年利率24%，人民法院会给予保护;约定的利率超过年利率36%，超过部分的利息约定无效。但如果约定的年利率为24%--36%，借款人已经支付的\'部分利息，出借人可不予返还。借款期限自放款日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风险提示：借款时间是认定借款期限和诉讼时效的重要依据，也是认定借条事实的重要因素，应该在写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年份不能省略，如果没写年份，一旦发生纠纷，难以确定具体的时间。如果你是借款人，为防止借款日期被修改，应当用汉字大写：如：\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项下借款按日计息，按\_\_\_\_\_\_\_\_\_结息。

第二条 担保内容

1、保证人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出借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保证人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乙方实现债权的费用。

3、保证人和甲方承担连带责任;有两个以上保证人的，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当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借款本息和相应费用时，保证人保证在接到乙方书面索款通知后\_\_\_\_日内无条件地代为偿付。

4、保证人接受乙方对其资金和财产状况的调查了解，并应及时提供财会报表等资料。

5、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如再向他人提供担保，不得损害乙方的利益，并须征得乙方的同意。

6、在本合同保证期间内，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不因甲方与其他单位签订有关协议和甲方财力状况的变化，以及本合同涉及甲方和乙方的条款无效而受到任何影响或免除。

7、保证人应予赔偿因自身过失而造成的乙方损失，向乙方支付借款金额\_\_\_\_\_\_\_%的赔偿金。

8、甲方出现违约逾期不还款情况由乙方登报声明公示其违约信用信息

风险提示：除违约金的约定外，为了保障款项的回收，还可以就借款设置抵押。需要注意，借款的抵押如果涉及不动产，要到相关部门办理登记手续，才能对抗

第三人。

第三条 合同的变更

1、本合同生效后，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

2、甲方因客观原因造成不能还清借款的，应在借款到期前10天向乙方提出书面展期申请，经保证人同意后由乙方决定是否延期。同意延期还款的，签订延期还款协议。

3、当乙方按约将出借款项交付甲方后，乙方有权将本合同涉及的债权转让给

第三人，乙方将债权转让通知送达甲方与保证人时，债权转让依法生效。

4、在合同有效期内，借款方、保证方更换法定代表人，改变住所时，应在变更后10天内书面通知乙方。

第四条 争议的解决在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各方协商或者通过调解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风险提示：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时效为\_\_\_\_\_\_\_\_年。如约定还款期限的，诉讼时效从借款到期次日开始计算。到期有催讨的，从催讨次日重新计算，但须保存催讨的证据;没有约定还款期限的，债权人可以随时提出还款主张，不受两年诉讼时效的限制，但提出还款主张后两年内没有继续主张的，视为超过诉讼时效，法律不予支持。

第五条 合同附件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补充协议书、授权委托书、保证人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和银行出借规定办理。

第七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甲方、乙方、保证人各持一份。本合同自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风险提示：为了确保签名的真实性，应要求当事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而且复印件上还应当让债务人签字。最好有借款人按手印，因为身份证也有假的，如果有盖手印会更好。尤其是在签名潦草的情况下更是如此。

借款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保证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借人(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约地点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七**

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特此贷款用于货币消费。双方同意在以下条件下签订本借款合同:

第一条甲方应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本合同成立后，甲方应将前款所述款项全部移交给乙方支付。

第三条本贷款的约定利息按人民币计算

第四条前条规定的`利息支付期限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贷款期限自\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起。

第六条借款期限届满，乙方应向甲方清偿全部借款，不得清偿部分或延期履行。

第七条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金按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乙方逾期两次或两次以上未支付利息的，甲方不得随时解除本借款合同，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第九条本借款合同依前条规定终止时，乙方应将向甲方借款的全部款项连同累计利息一并偿还，不得延迟支付。

第十条本借款合同的履行地点为甲方住所..

第十一条乙方未清偿借款的，应当强制执行。

贷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借款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八**

甲方：

乙方：

应乙方的申请，甲方向乙方为提供贷款担保服务，甲、乙双方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按下列条款订立本合同。

一、根据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甲方为乙方提供借款担保，借款金额大写：(小写：)。甲方向乙方承诺的担保是用甲方资产为乙方作为信誉担保，而非抵押担保或质押担保。

二、甲方按以下条款承担相应责任：

a、甲方在其保证担保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偿付借款本息且确实无力清偿，应先以乙方全部财产予以清偿，甲方就其不足的部分在合同约定的保证范围，保证期内代为清偿;

b、超出甲方保证范围、保证期间的任何款项，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c、甲方如发现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项目使用贷款资金，甲方有权收回贷款;

d、债务履行期满后，即还款到期后乙方未按期归还本金所产生的逾期利息、罚息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三、当乙方因特殊原因暂时不能按合同约定期限归还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贷款时，甲方应于逾期10日内书面通知乙方，经双方共同协商一致下，可办理续贷或延期贷款手续。

四、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应提前优先收回贷款，并在发现问题后二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a、发现乙方有涉及担保责任的其它严重违约行为或债务被宣告要求提前履行;

b、乙方书面通知甲方无力清偿到期债务或乙方提出转让财产的建议;

c、乙方经司法机关宣告破产;

d、乙方被其它债权人因重大债务纠纷起诉(仲裁)或被法院(仲裁机构)作出查封、冻结、扣押财产的裁决或被法院作出强制执行的裁决;

e、其它足以影响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

五、根据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资产和财产情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其提供财务报表等材料，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对乙方的项目及其经营场所等进行的实地考察和相关事项的查询，有权要求乙方履行约定的其它义务，乙方应如实提供和依约履行义务，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甲方可以停止发放新贷款，有权提前收回发放的贷款本息。

六、甲方享有代位求偿权，甲方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了保证义务为乙方清偿债务后，有权向乙方追偿并向乙方收回债务的第一受益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的五日内，向甲方偿还甲方垫付的全部款项和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以及甲方为此承担发生的其它费用和损失等。

七、贷款前，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贷款项目进行认真严格的审核、评估，并按规定对审批结果及时告知对方。

八、乙方在借款合同项目下贷款本息足额偿还后，应及时通知甲方，保证合同自然终止解除。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书面协商解决。

十、补充条款：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依法加盖公章(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年，\_\_\_年\_\_\_月\_\_\_日生效之日起计算，到期双方可续签。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依本合同签订的相关贷款合同，适用本合同的规定。

十二、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十三、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反担保合同》是本合同的从属合同。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九**

合同编号：

质押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_\_\_\_\_\_\_\_\_\_\_\_\_\_\_\_\_

质押权人（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

质押担保是贷款的一种担保方式，即借款人可以用银行存款单、债券等权利凭证作为质物交贷款银行保管，

当借款人不能还款时，贷款银行依法处分质物偿还贷款本息、罚息及费用。

( )农银权质字( )第号

质权人(全称)：中国农业银行\_\_\_\_\_\_\_\_\_\_\_\_\_\_\_\_\_\_

出质人(全称)：(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确保\_\_\_\_\_\_(下称债务人)与质权人签订的编号为\_\_\_\_\_\_\_\_的《\_\_\_\_\_\_\_\_》(下称主合同)的切实履行，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出质人愿意为债务人与质权人依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根据我国《担保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及数额

出质人所担保的主债权种类及数额与主合同项下的债权种类及数额相同，主债权种类及数额为(币种及大写金额)：\_\_\_\_\_\_\_\_\_\_

第二条质押担保的范围

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费、律师费、质押权利处置费、过户费等质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权利质押的设定

1.出质人同意以自己所有或依法具有处分权的下列财产权利\_\_\_\_\_\_\_\_(详见权利质押清单)作权利质押，上述质押清单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上述质押权利暂作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质押权利的最终价值以质权实现时实际处理质押权利的净收人为准。

第四条质权的效力

质权的效力及于质押权利的从权利和孳息。

第五条权利凭证的移交和保管

1.本合同项下权利凭证应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出质人交付质权人。质权人根据本合同有关规定进行验收。

2.出质人应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或单位办理质押登记和其他法定出质手续，并及时将相关登记证明材料正本移交质权人保管。

3.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出质人不得将质押权利转让、赠予或许可他人使用。经质权人同意出质人所获的转让费、使用费等价款，应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债务，或向双方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4.质权人应当妥善保管权利凭证。因质权人保管不善造成权利凭证毁损、灭失的，质权人负有赔偿责任。债务人归还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或者出质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的，质权人应当及时返还凭证。

5.质押权利价值有明显减少足以影响质权人实现质权的，出质人应当有相应担保，出质人不提供的，质权人可以拍卖或变卖质押权利，拍卖或变卖所得的价款，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债务，或向双方商定的第三人提存。

第六条费用的承担

质押权利的鉴定、评估、保管、登记、公证费用由出质人承担。

第七条质权的实现

1.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质权人未受清偿的，质权人有权依法以质押权利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质押权利的价款优先受偿。上述“期限届满”包括质权人依照主合同的约定或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情形。

2.质押权利届满日先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的，质权人可依法将质押权利变现，所得价款优先用于偿还主合同项下债务，或交双方商定的第三人提存。质押权利届满日后于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的，质权人可依法在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时，将质押权利变现受偿。

第八条违约责任

1.本合同生效后，质权人和出质人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出质人如有下列行为之一，给质权人造成经济损失，应给予全额赔偿：

(1)隐瞒质押权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押等情况的;

(2)未按质权人要求提供有关质押权利的完备手续和真实资料的;

(3)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擅自处理质押权利的;

(4)其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在质权人住所地法院以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交付权利凭证之日起生效。需登记生效的，则从办妥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双方各持一份，债务人一份，\_\_\_\_\_\_\_\_份，效力相同。

2.本合同是独立的、不可撤销的。即使主合同被确认无效，出质人仍对债务人应履行义务承担担保责任。

第十一条其他事项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提示

质权人已提请出质人对本合同各项条款的全面、准确理解，并应出质人的要求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签约各方对本合同含义认识一致。

质权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_\_\_\_

出质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

出质人(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意愿达成本合同，并郑重声明共同遵守。

一、双方同意，乙方自愿将其所有的本合同第二条所述资金帐号内资产交由甲方进行期货投资理财，期初资产\_\_\_\_\_\_\_\_\_\_\_\_\_元。交易密码甲乙双方共享，乙方可以查询，但不能操作。

二、乙方资金帐户情况如下（以下简称理财帐户）：开户期货经营机构：\_\_\_\_\_\_\_\_\_期货公司（地址：）；户名：\_\_\_\_\_\_\_\_\_；资金帐户：\_\_\_\_\_\_\_\_\_。

三、双方同意委托理财期限为\_\_\_\_\_\_\_\_\_\_\_\_\_年，自\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至\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_\_\_日止，到期后若双方无异议，合同自动延续1年。

四、利润及利润率定义

1、利润=（乙方账户）期末资产–期初资产；

2、利润率=利润/期初资产x100%。

五、合作权益

1、合作期内，乙方账户利润率为正时，甲方有权提成利润部分30%作为分红，分红后，乙方账户的剩余资金作为合作最新的期初资产（双方通过书面、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确定）；

2、分红方式：合作期内，如果乙方账户利润率为负，则在下月盈利时弥补后再计算利润率，只有在扣除上月的\'亏损之后甲方才能按约定比例分红。例如月初乙方账户资金为三十万，而本月亏损一万，则下月甲方应把乙方账户所亏一万赚回之后若再有盈余则甲方才能提成。

3、合作终止时，如果乙方账户利润率为正，则甲方有权提成利润部分30%作为分红；

4、合作期内，乙方进出资金必须经过甲方确定认可，但资金账户最低不能低于期初资产；双方每月月底分红一次；乙方须在每月月底的周末两天内把甲方应得利润分红打入甲方账户。

5、风险承担方式：、期货账户最终所产生的风险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风险，但甲方凭借自身的技术分析能力以及风险控制能力争取风险最小化利润最大化。

6、乙方承诺，上述资产系乙方的自有资产或对该笔资产享有合法的所有权，资金来源及用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保证该笔资产未设定任何担保或其他合作，并确保本合同履行期间该理财账户的资产的处分完全归属于甲方，乙方不得操作账户，否则造成的利润损失乙方要按30%的比例补偿给甲方。

7、本合同履行期间除双方一致同意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不得提前解除本合同。凡无故单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需要向对方支付该理财账户总资产\_\_\_\_\_\_\_\_\_\_\_\_\_%的违约金。

附则：本合同一经签署便具有法律效力。

六、其他

1、合同期满，合作终止；双方可视实际合作情况续约。

2、甲方违反合同，合作终止；

3、乙方违反合同，合作终止；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各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一**

贷款方：\_\_\_\_\_\_\_\_\_

借款方：\_\_\_\_\_\_\_\_\_

经中国\_\_\_\_银行\_\_\_\_\_(下称甲方)与 \_\_\_\_\_(下称乙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和中国\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以其所有的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乙方。

第一条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由甲方向乙方提供\_\_\_\_(种类)

贷款(大写)\_\_\_\_\_，用于\_\_\_\_\_\_，还款期限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利率按月息\_\_\_\_‰计算。贷款利率如遇国家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抵押物名称：\_\_\_\_\_\_\_\_\_。

2、评估价值：\_\_\_\_\_\_\_\_\_。

3、抵押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三条 本抵押担保借款合同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包括因乙方违约或逾期还款所计收的复利和加收的利息)、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和赔偿金以及实现贷款债权和抵押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和诉讼费)。

第四条 抵押物登记

1、乙方授权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执本合同、\_\_\_\_\_、\_\_\_\_\_合同及全套有关该抵押物的证明文件到有关的房地产管理机关办理抵押的登记备案手续。

2、乙方授权甲方在获得该抵押物的正式产权证明后，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到有关的登记管理机关办理该抵押物的正式抵押登记手续，并将该抵押物的他项权利证书及抵押登记证明交存于甲方。

第五条 抵押物的使用和保管

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该抵押物作出任何实质性结构改变。因乙方违反本合同所作的改变而使该抵押物产生的任何增加物，自动转为本合同的抵押物。

2、抵押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抵押物转让、出租、变卖、再抵押、抵偿债务、馈赠或以任何形式处置。由此引起甲方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对该抵押物必须妥善保管，负有维修、保养、保证完好无损的责任，并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对该抵押物造成的任何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抵押物的保险

1、乙方须在取得该抵押物\_\_\_\_\_日内，到甲方指定的保险公司并按甲方指定的保险种类为该抵押物购买保险。保险的赔偿范围应包括该抵押物遭受任何火灾、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及其他意外事故所导致的破坏及损毁;投保金额不得少于重新购买该抵押物的全部金额;保险期限至借款合同到期之日，如乙方不履行到期还款的义务，抵押人应继续购买保险，直至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还清为止。

2、乙方需在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十日内，将保险单正本交甲方保管。保险单的.第一受益人须为甲方，保险单不得附有任何损害或影响甲方权益的限制条件，或任何不负责赔偿的条款(除非甲方书面同意)。

3、抵押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中断或撤销上述保险。否则，乙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损失。

4、乙方如违反上述保险条款，甲方可依照本合同之保险条款的规定，代为购买保险，所有费用由乙方支付。

5、抵押期间，该抵押物发生保险责任以外的毁损，乙方应就受损部分及时提供新的担保，并办理相应手续。

6、乙方负责缴付涉及该抵押物的一切税费。乙方因不履行该项义务而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 提前还款之规定

1、乙方可在本合同执行期内任何一个营业日提前缴付剩余贷款，包括提前全部还清和部分还款，乙方提前还款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不收取任何无关的费用。

2、每次提前部分还款的金额不少于抵押权人之有关规定。

3、部分还款后，抵押人可选择变更月供款金额或变更供款期限，并以书面通知抵押权人。

第八条 贷款的展期申请

乙方因特殊原因而无法按期归还贷款，应提前10天向甲方提出正式展期申请，期限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累计贷款期限不超过\_\_\_\_\_\_\_\_\_年。

第九条 抵押物的处分

发生以下情况的，乙方同意甲方有权提前处分抵押物：

1、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借款合同提前到期的;

2、当有任何纠纷、诉讼、仲裁发生，可能对抵押物有不利影响的。

第十条 在乙方不履行借款合同约定条款时，甲方有权依法就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甲方处分本抵押合同项下之款项，依下列次序处理：

1、用于缴付因处理该抵押物而支出的一切费用;

2、用于扣缴所欠的一切税款及乙方应付的一切费用;

3、扣还根据本合同乙方应偿还甲方的贷款本息及其他一切款项。

第十一条 处分该抵押物的价款超过应偿还部分，甲方应退还乙方。

第十二条 甲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和抵押财物的保管情况，了解乙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乙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乙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二**

贷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银行;

法定代表人：\_\_\_\_\_\_\_

\_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

邮码：\_\_\_\_

电话：\_\_\_\_

借款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

邮码：\_\_\_\_

电话：\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

职务：\_\_\_\_

地址：\_\_\_\_\_\_\_\_

邮码：\_\_\_

\_电话：\_\_\_\_

三方经过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由贷款方提供借款方\_\_\_\_贷款\_\_\_\_元。借款、还款计划如下：

日期

金额

利率

用途

日期

借款本金

第二条贷款方应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全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罚息同。

第三条贷款利率，按银行贷款现行利率计息。如遇调整，按调整的`新利率和计息办法计算。

第四条借款方应按协议使用贷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新贷款，直至收回已发放的贷款。

第五条借款方如不按规定时间、额度用款，要付给贷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按借款额度、天数，按借款利率的50%计算。

第六条借款方保证按借款契约所订期限归还贷款本息。如需延期，借款方至迟在贷款到期前三天，提出延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办理延期手续，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原订期限的一半，贷款方未同意延期或未办理延期手续的逾期贷款，加收罚息。

第七条借款方的借款由担保人用\_\_\_\_\_\_\_\_\_\_\_\_作担保。

贷款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借款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担保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电话号码：

年 月 日签约于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三**

债权人(全名):\_\_\_\_\_\_\_\_\_\_

担保人(全称):\_\_\_\_\_\_\_\_\_\_

为保证\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债务人)与债权人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实际履行，保证债权的实现，保证人愿意对债务人与债权人根据主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我国《担保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被担保主债权的种类和金额

本保证合同的保证人所保证的主债权种类及金额(币种及金额大写)为\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担保范围

担保人担保的范围包括债务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主合同项下债权的费用。

第三条担保方式

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第四条保证期

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减免税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为债权人提前付款之日起两年。

3.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的保证期为贴现票据到期日起两年。

4.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的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延期协议的，保证人应当自延期协议中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保证两年。

5.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应当在保证期间内自独立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保证两年。

第五条担保人承诺

1.提供真实的财务报表及其他相关数据和信息。

2.债务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履行债务的.，担保人自愿履行担保责任。

3.担保人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担保责任的，债权人有权从担保人在债权人处开立的任何账户中直接扣划。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人应在事件发生后5个银行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权人:

(一)担保人变更隶属关系、变更高级人员、修改章程、调整组织结构。

(2)担保人发生严重的生产经营困难、财务状况恶化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件，可能影响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责任。

(三)保证人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及其他商业登记事项。

5.担保人采取下列行为的，应当提前1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债务人，并取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

(1)担保人变更资本结构或经营方式。

(2)担保人为第三方的债务或其主要资产提供担保，为其自身或第三方的债务设定抵押和质押担保，可能影响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责任。

6.即使主合同被确认无效，担保人仍对债务人应当履行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六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债权人和担保人均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争端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通过诉讼解决的，由债权人住所地法院管辖。

第八条其他事项

1.担保人已收到并阅读担保主合同。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生效合同:本合同自各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一份，\_\_\_\_\_\_\_\_\_\_

第十一 条提示

债权人已要求保证人对本合同条款作出全面、准确的理解，并应保证人的要求作出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合同各方对本合同的含义有相同的理解。

债权人(盖章):\_\_\_\_\_\_\_\_\_\_

担保人(盖章):\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

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

或授权代理人:\_\_\_\_\_\_\_\_\_\_

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四**

担保合同编号：

担 保 合 同

借款人：

贷款人：

担保人：

201 年 月 日

借款人：

担保人：

贷款人：

本合同各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等规定，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协商一致的原则，为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签订本合同，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部分 借贷条款

第一条 借款用途：本合同项下之借款必须合法使用。

第二条 借款金额：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万元整，小写：￥ 元(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下同)。

第三条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 个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到201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借款利率：借款期限内的年利率为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四倍。即年利率6.0%的四倍。(借款人按期归还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本金时，不计算利息。到期未归还本金的按本条约定的利率计算利息，自出借之日起至还清之日止)

第五条 还款方式：借款到期时一次性还清全部本金。

第六条 如出现下列情形，贷款人有权随时要求借款人在约定的

期限内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贷款本息：

1.借款人将所借款项用于非法活动。

2.担保物毁损或灭失，不足以实现本合同担保之目的，借款人和担保人不能提供贷款人可予接受的其他担保的。

第七条 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如实提供有关证件、证明和其他材料，并接受贷款人的监督和检查;

2.保证本借款不用于非法活动;

3.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取得借款本金，并按时偿还借款本息。

第八条 贷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保证资金来源合法;

3.按约定向借款人发放贷款;

4.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收取借贷本金和利息，有权按照约定行使担保权。

第二部分 担保条款

第九条 担保人：为确保借款人正当履行还款义务，担保人自愿以其所有权并有权处分权的全部财产担保给贷款人，作为借款人归还借款的担保。

担保人保证：所担保的\'自有财产满足担保条件，并同意受本合同约束。

担保人所承担的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

第十条 担保范围：为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金、利息、逾期利息、违约金以及贷款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当借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其还款义务时，无论贷款人对本合同项下的债权是否拥有其它担保，贷款人均有权直接要求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

第三部分 违约责任及其他约定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下列情况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1.借款人提供的证件、证明等有虚假、非法的情况，贷款人可

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全部借款及相应利息，可依法行使对本合同项下担保产品其它机械的担保权。

2.借款人在还款期限届满时，未能足额偿还借款本息的，视为

严重违约，应另行向贷款人支付全部贷款本金 20%的违约金，并承担贷款人为实现债权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诉讼费和律师费)。

3.贷款人不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借款人发放贷款的，视为严重违约，应承担其他方所付出的直接费用，并向借款人另行支付全部贷款本金 20%的违约金。

5.担保人因隐瞒担保物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已担保或者已出租等情况，而给贷款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向贷款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生效、变更、解除、终止：

1.在签订本合同前，合同各方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本合同的内容，在本合同项下全部意思表示均真实有效。合同自各方当事人签字后生效。

2.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和相关费用全部清偿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3.本合同如需要变更或解除，应由合同各方共同达成书面协议。

借款人 (签字或盖章)： 贷款人 (签字或盖章)：

担保人 (签字或盖章)：

201 年 月 日

**担保合同无效 担保合同无效的条件篇十五**

担保方(甲方)：

地址：北京

营业执照号码：

借款方(乙方)：

地址：北京

营业执照号码：

为有利于双方发展，充分利用双方对外融资的有利因素，加强企业间经济合作，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保证此项业务顺利进行，防范风险，甲方特向乙方提供反担保。甲、乙双方就融资担保问题经过充分酝酿，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真诚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在融资领域内进行友好合作。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双方共同承担借款责任担保，并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履行各自责任。

三、甲方同意为乙方融资担保的资金金额为肆仟贰佰万元，最长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收取费用按照一年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50%来收取担保费，经协商年担保费率按6%收取。

四、融资款项必须专款专用。担保方有权对被担保方的借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甲方根据乙方的经营现状，应进一步加强借款的后期管理，及时进行跟踪调查，重点检查乙方是否按照协议预定使用借款金额，防止资金被挪用，对其资金分配、生产经营及产品行情进行调查了解，随时掌握乙方经济状况以及项目经营情况，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

五、甲方为乙方融资担保时，乙方应如实为甲方提供各项财务报表，营业执照、信用证明复印件以及有关企业概况等资料。

六、担保方的继受人(包括因改组合并而继受)将受本协议的约束，并继续承担担保责任，未得到对方事先书面同意，担保方不会转让其担保义务。

七、乙方抵押所抵押资产项目：土地250亩，价值2845万元，办公楼2600平方米，价值455万元，职工宿舍楼3300平方米，价值480万元，生产车间20\_0平方米，价值1300万元，机械设备500万元，仓库库存车辆等其他相关机械设备、仓库库存机械设备成品一批，抵押资产总值为70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七千万元整，甲方按乙方资产总值的60%进行抵押，总抵押价位为肆仟贰佰万元。

八、防范措施：

1、甲方不参与经营，但有权监督乙方的\'经营状况，通过对其生产经营的发展状况，随时掌握企业动态，不断研究防范措施。

2、乙方通过融资，有利于企业的稳定及增量生产，乙方应做好企业内部管理及市场发展动态。积极对生产工艺流程作进一步的分析研究，提高业务技能，提高办公效率，减少工作失误，降低管理成本，优化资源配置，整合产业结构，努力提升企业的竞争能力。

九、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都不得擅自解除或变更本协议，确需变更本协议条款时，应经对方协商同意，达成书面补充协议。

十、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都应遵守本协议的约定，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壹佰万元，并赔偿守约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协议中发生的争议，由乙、乙双方协商或通过协调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任何一方都有权向原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担保方(甲方)：

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借款方(乙方)：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